

2024年度河源市水务局(本级)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河源市水务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河源市水务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河源市水务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河源市水务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河源市水务局是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能有: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有关水行政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负责节约用水、市区供水管理工作;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及市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组织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指导农村水利工作;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开展水利科技和交流合作;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承办市人民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

河源市水务局下设11个科室:办公室、政策监察科、规划计划科、财务审计科、水资源与供水管理科、河湖管理科、建设与管理科、水土保持科、农村水利水电科、质量安全监督科、水旱灾害防御科。市水务局机关行政编制35名,后勤服务人员数4名;局本级共有行政在职34人,离退休人员26人,非统发退休人员2人。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决算为单位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河源市水务局(本级)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河源市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01.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57.8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9.82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7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78.4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49.8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493.8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8.2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7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53.36	本年支出合计	57	1,839.9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4.56
总计	30	1,854.51	总计	60	1,854.5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河源市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53.36	1,851.65	0.00	0.00	0.00	0.00	1.7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89	57.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89	57.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89	57.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47	18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5.82	155.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4.30	154.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	1.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6.65	26.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6.65	26.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9.82	49.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9.82	49.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43.33	43.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49	6.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503.23	1,503.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450.37	1,450.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884.04	884.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19.49	19.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0.80	0.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88.30	88.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5.07	5.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52.67	452.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6.32	46.32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6.32	46.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54	6.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54	6.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24	58.2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24	58.2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24	58.24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71	0.00	0.00	0.00	0.00	0.00	1.71
22999	其他支出	1.71	0.00	0.00	0.00	0.00	0.00	1.71
2299999	其他支出	1.71	0.00	0.00	0.00	0.00	0.00	1.7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河源市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39.95	1,143.79	696.1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89	57.89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89	57.89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89	57.89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46	151.81	26.65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81	151.8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1.81	151.81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6.65	0.00	26.65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6.65	0.00	26.65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9.82	0.00	49.82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9.82	0.00	49.82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43.33	0.00	43.33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49	0.00	6.49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493.83	875.85	617.98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440.97	875.85	565.12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875.85	875.85	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19.49	0.00	19.49	0.00	0.00	0.00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0.80	0.00	0.80	0.00	0.00	0.00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87.08	0.00	87.08	0.00	0.00	0.00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5.07	0.00	5.07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52.67	0.00	452.67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6.32	0.00	46.32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6.32	0.00	46.32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54	0.00	6.54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54	0.00	6.54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24	58.2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24	58.2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24	58.24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71	0.00	1.71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71	0.00	1.71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71	0.00	1.71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河源市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01.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7.89	57.89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9.82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8.46	178.4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9.82	0.00	49.8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493.83	1,493.83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8.24	58.2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51.6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38.23	1,788.41	49.82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1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4.56	14.56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1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852.80	总计	64	1,852.80	1,802.98	49.82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河源市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788.41	1,143.79	644.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89	57.89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89	57.89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89	57.89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46	151.81	26.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81	151.8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1.81	151.8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6.65	0.00	26.65
2080801	死亡抚恤	26.65	0.00	26.65
213	农林水支出	1,493.83	875.85	617.98
21303	水利	1,440.97	875.85	565.12
2130301	行政运行	875.85	875.85	0.00
2130314	防汛	19.49	0.00	19.49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0.80	0.00	0.80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87.08	0.00	87.08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5.07	0.00	5.07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52.67	0.00	452.67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6.32	0.00	46.32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6.32	0.00	46.32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54	0.00	6.54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54	0.00	6.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24	58.2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24	58.24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24	58.2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河源市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96.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3.89
30101	基本工资	173.83	30201	办公费	3.22
30102	津贴补贴	331.1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29.98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1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98	30206	电费	6.8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8.49	30207	邮电费	4.6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2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2	30211	差旅费	0.92
30113	住房公积金	58.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5.25	30214	租赁费	1.5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3.12	30215	会议费	0.75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39
30302	退休费	151.8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4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7.83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99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6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5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049.90		公用经费合计	93.8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河源市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49.82	49.82	0.00	49.82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49.82	49.82	0.00	49.82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9.82	49.82	0.00	49.82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0.00	43.33	43.33	0.00	43.33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6.49	6.49	0.00	6.49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河源市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河源市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98	0.00	9.89	0.00	9.89	3.09	12.98	0.00	9.89	0.00	9.89	3.0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河源市水务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河源市水务局(本级)2024年度总收入1,854.5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853.3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01.8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1.24万元，增长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二是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9.8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6.18万元，增长48.1%。主要变动情况：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1.7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1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1.71万元为本年水政支队划转用于水务局代付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河源市水务局(本级)2024年度总支出1,854.51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839.9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143.7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3.13万元，增长2.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二是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增加。

2. 项目支出696.1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1.67万元，增长13.3%。主要变动情况：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河源市水务局(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851.6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01.8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1.24万元，增长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二是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9.8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6.18万元，增长48.1%；主要变动情况：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河源市水务局(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838.2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88.4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77.35万元，增长18.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二是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9.8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49.82万元，增长--（基

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源市水务局(本级)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2.9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2.9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91万元，下降6.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9.89万元，完成预算9.8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84万元，增长9.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9.89万元，完成预算9.8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84万元，增长9.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3.09万元，完成预算3.0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75万元，下降36.2%。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等于预算。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9.89万元，占76.2%；公务接待费支出3.09万元，占23.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9.8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9.89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主要用于车辆保险费、油费及维修费等。资产系统统计公务车保有量为3辆，两辆在编公务用车，一辆非在编待下账车辆。实际局本级支出在编车辆为1辆，另外1辆为水政支队实际使用车辆，其经费来源及费用支出都在水政支队预算中安排。

3. 公务接待费支出3.09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29次，接待人数共773人。主要包括各种工程项目接待及日常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3.8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68万元，下降14.3%。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本年省厅挂职领导期满房屋租赁费减少；厉行节俭，电费减少；差旅业务减少，差旅费减少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1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9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2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4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4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水政支队巡查工作使用；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5个，二级项目6个，共涉及资金109.1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一般的公共预算项目绩效自评。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6个二级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66万元，执行数为109.17万元，完成预算的65.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由于2024年12月财政资金未及时到位，部分项目支出未支付，结转至2025年列支，但项目实施完成情况达100%，按上级要求完成年

度重点工作任务，履行部门职责，保障水利行业管理与运行，保证各项目依法依规，按照相关要求执行完毕。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附件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市级预算部门：（公章）河源市水务局

填报人姓名：方文辉

联系电话：0762-3311326

填报日期：2025.5.12



汛期 24 小时值班经费财政绩效 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批复 2024 年市直部门预算的通知》（河财预〔2024〕1 号）文件，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市水务局汛期 24 小时值班经费为 15 万元，用于 2024 年汛期 24 小时值班带班补助发放。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 99 分。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2024 年汛期 24 小时值班经费于 2024 年完成支付 15 万元，资金及时到位，支付流程规范，资金支付率 100%。

2.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024 年，我局按照“专款专用、节约高效”的原则，结合项目预算和工作实际，采取有效措施，加快项目实施和资金执行，对做好汛期 24 小时值班值守工作发挥了保障作用。项目做到“事前有预算、事中有监督、事后有总结”，确保费用支出规范、合理、高效。较好地完成了产出、效益指标。

3. 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严格执行汛期领导带班和 24 小时值班值守制度，及时掌握市实时雨情、水情、工情、旱情、险情和有关防御工作情况，加强对基层防御工作指导，依法履行水旱灾害防御职责，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市级预算部门：原源市水务局

填报人姓名：缪晓丹

联系电话：0762-3334906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10 日

河源市水利规费征收管理经费财政 绩效自评报告

一、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一) 资金安排情况。2024 年水利规费征收管理经费预算计划安排 80 万元，实际分配下达金额 75.19 万元（河水财审〔2024〕1 号）。

(二) 资金使用情况。实际支出金额 73.98 万元，按规定用于水利规费征收管理工作费用支出。

(三) 绩效目标情况。预期总体目标是保障水利规费征收工作正常运转。用于各项水利业务的宣传工作，抢险救灾后勤保障、各业务科室开展督查检查工作经费、征收管理事务法律保障等项目。通过以上项目实施，进一步做好水利规费征收管理工作，确保各项水利业务顺利开展。

(四) 内控制度情况。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项目法人建立财务会计管理制度，配备专门的财务管理人员，实行专账核算、专款专用，资金无挤占挪用现象。严格遵守纪律，自觉接受有关部门稽查和财务审计，确保了工程资金安全。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合同约定支付资金，无挤占、截留、挪用专项资金现象。会计核算基本规范，财务处理较为及时，财务资料完整。

二、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

(一) 项目立项论证充分性、由于城建工作资金安排需要，依据市编委办发文关于印发《河源市水务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河委办发〔2019〕52号)，我局美化城市环境，确保市民人身安全以及市区生态环境。

(二) 项目实施规范性、项目单位申报资格合规、申报材料客观真实、申报项目与有关规定相符，项目单位建立相关的管理制度、项目调整、完成验收按规定履行相关手续，绩效目标与指标完整，资金投入计划安排、预算编制与资金分配、资金管理及组织实施方面规范合理。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 总体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结果总体情况。

其中，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 19.81 分、绩效产出 40 分、绩效效益 40 分。本项目自评分满为 100 分，自评分为 99.81 分，评价等级为优，达到预期绩效目标。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扣分原因是资金支出率未达标，因财政支付问题，年底 1.21 万元未支付成功，结转至 2025 年使用。

(二)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

我单位绩效目标已完成。

(三) 偏差较大项目说明

无。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无。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市级预算部门：河源市水务局

填报人姓名：袁伟超

联系电话：0762-3333062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10 日

河源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经费财政 绩效自评报告

一、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一) 资金安排情况。2024 年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经费预算计划安排 18 万元，实际分配下达金额 5.07 万元。

(二) 资金使用情况。实际支出金额 5.07 万元，主要用于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产生的差旅费及培训费等。

(三) 绩效目标情况。预期总体目标是加强安全生产有关的法律法规等业务知识培训，增进管理人员的安全意识和安全管理水平，提高安全监管效力，避免或减少水利安全事故的发生。

(四) 内控制度情况。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项目法人建立财务会计管理制度，配备专门的财务管理人员，实行专账核算、专款专用，资金无挤占挪用现象。严格遵守纪律，自觉接受有关部门稽查和财务审计，确保了工程资金安全。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合同约定支付资金，无挤占、截留、挪用专项资金现象。会计核算基本规范，财务处理较为及时，财务资料完整。

二、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

(一) 项目立项论证充分性。依据市编委办发文关于印发《河源市水务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河委办发〔2019〕52 号），我局负责指导建立和落实

水利工程质量监督体系，组织实施水利工程质量监督。

（二）项目实施规范性。项目单位申报资格合规、申报材料客观真实、申报项目与有关规定相符，项目单位建立相关的管理制度、项目调整、完成验收按规定履行相关手续，绩效目标与指标完整，资金投入计划安排、预算编制与资金分配、资金管理及组织实施方面规范合理。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总体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结果总体情况。本项目自评分满为 100 分，自评分为 92 分。其中，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 20 分、绩效产出 32 分、绩效效益 40 分。评价等级为优，达到预期绩效目标。绩效产出扣分原因是因资金不足原因，未按预期完成项目稽查目标。

（二）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

该项目绩效目标已完成。

（三）偏差较大项目说明

无。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问题：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与科学，绩效指标细化量化但部分指标缺乏合理性，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有待优化。

整改措施：一是编制科学的绩效目标，完善考核指标；二是细化量化，绩效目标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社会、生态效益等方面进行细化。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无。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市级预算部门：河源市水务局

填报人姓名：刘年华

联系电话：0762-3699236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10 日

河源市专业技术人员评审费财政 绩效自评报告

一、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一) 资金安排情况。2024 年专业技术人员评审费预算计划安排 4 万元，实际分配下达金额 0.8 万元。

(二) 资金使用情况。实际支出金额 0.8 万元，主要用于水利行业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工作相关支出。因该项目预算与非税收入挂钩，2024 年职称评审申报人数未达预期，所以费用支出对应减少。

(三) 绩效目标情况。水利职称评审关乎水利行业人才储备和管理，关系到水利行业的发展和运行，涉及到众多水利专业技术人才切身利益，社会关注度高、影响面大。做好水利职称评审工作，可进一步促进我市水利行业的健康发展，提升水利水电人才的幸福指数，同时体现党和政府公信力。

(四) 内控制度情况。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项目法人建立财务会计管理制度，配备专门的财务管理人员，实行专账核算、专款专用，资金无挤占挪用现象。严格遵守纪律，自觉接受有关部门稽查和财务审计，确保了工程资金安全。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合同约定支付资金，无挤占、截留、挪用专项资金现象。会计核算基本规范，财务处理较为及时，财务资料完整。

二、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

（一）项目立项论证充分性。根据河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转发关于做好 2023 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河人社发〔2023〕49 号）和《关于印发〈广东省水利水电工程技术人才职称评价标准条件〉的通知》（粤人社规〔2019〕54 号）要求有关规定，为做好我市 2023 年度水利行业初中级职称评审工作，进一步做好我市水利中、初级职称评审工作，我局负责开展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工作。

（二）项目实施规范性。项目单位申报资格合规、申报材料客观真实、申报项目与有关规定相符，项目单位建立相关的管理制度、项目调整、完成验收按规定履行相关手续，绩效目标与指标完整，资金投入计划安排、预算编制与资金分配、资金管理及组织实施方面规范合理。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总体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结果总体情况。本项目自评分满为 100 分，自评分为 97.08 分。其中，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 19 分、绩效产出 38.08 分、绩效效益 40 分。评价等级为优，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二）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

该项目绩效目标已基本完成。资金下达 0.8 万元，因该项目预算与非税收入挂钩，2024 年职称评审申报人数未达预期，所以费用支出对应减少，该项目实际支出金额为 0.8 万

元。

(三)偏差较大项目说明

无。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问题：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与科学，绩效指标细化量化但部分指标缺乏合理性，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有待优化。

整改措施：一是编制科学的绩效目标，完善考核指标；二是细化量化，绩效目标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社会、生态效益等方面进行细化。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无。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市级预算部门：(公章)

填报人姓名：吴卓偉

联系电话：0762-3334306

填报日期：2025. 4. 28

河源市 2024 年民间河长制项目 经费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一）资金安排情况。河源市民间河长制项目经费预算计划安排 6 万元，根据《关于批复 2024 年市直部门预算的通知》（河财预〔2024〕1 号）文件，实际分配下达金额 6 万元。

（二）资金使用情况。河源市民间河长制项目经费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实际支出 6 万元。支出明细：2024 年河源市民间河长共护绿美东江行动计划支出 6 万元。

（三）绩效目标情况。

1. 预期总体目标。通过宣传动员、公开报名、组织聘任等方式，计划“河源市民间河长”总招募服务管理人数达 1000 名以上，志愿服务累计服务时长 12000 小时，总行走里程约 30100 公里，监督发现有效问题 110 个，推动四级河长解决问题 51 个，发动群众参与河湖保护、公众倡导宣传 24000 人次、净滩捡拾垃圾超过 36 吨，组织实施“民间河长共护绿美东江行动计划”。保护好东江，是满足人民对绿美河源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需求的主要因素之一，东江人民最普惠的民生福祉，河湖作为民生福祉的重要特点在于“普惠”，

这是大自然的馈赠，为所有人无时无刻不需要建设幸福东江，打造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风景线，将有生态经济增长，增进民生福祉。加强东江水环境治理的公众参与社会监督，加强水环境治理的公众参与社会监督，促进河流“河畅、水清、堤固、岸绿、景美”的目标实现。充分发挥公众积极性，协助政府河长了解、监督河道水污染治理和日常管理情况，民间河长及时发现问题，政府河长及时解决问题，各取所长珠联璧合，推动水环境持续改善。

2. 预期阶段性目标。组织实施民间河长共护绿美东江行动计划，在东江所在地村委组织当地村民与民间河长志愿者组成护河队，共同参与对东江干支流岸线的巡护，维护东江的生命健康。参与志愿者人数达 2200 余人，与当地村民等参与人数合计超 1.21 万人。

（四）内控制度情况。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采取实报实销支付款项，无挤占、截留、挪用专项资金现象。会计核算基本规范，财务处理较为及时，财务资料完整。

二、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

（一）项目立项论证充分性

开展民间河长共护绿美东江行动计划是在北京河流守望者基金会、爱德基金会、腾讯公益、绿色潇湘支持和指导下，由广东省东江流域管理局、河源市河长制办公室、河源市水务局、河源市生态环境局、东源县人民政府联合河源市河湖保护志愿者协会共同发起的，以高水平保护方式、借力

于人工智能、公众基础、行动网络、广泛发动公众参与到万绿湖的日常巡护和常态化保洁当中，努力实现二十四小时巡护，其主要做法包括但不限于：1、清洁江边。2、使用净滩小助手。实现活动发起、数据呈现、垃圾监测。3、江边垃圾监测、推动源头减量。4、发现东江之美。5、水质与支流状况。6、认识江边生物，徒步1-2公里。

倡导东江周边居民文明生活，劝导外地游客无痕旅游，全方位保障万绿湖水不受到任何人为污染。该行动累计巡查东江岸线里程达323公里，走进江滩捡拾食品塑料袋等不可降解垃圾1796公斤，正面宣传或反面教育网络宣传频次达63次以上。

（二）项目实施规范性

项目的实施过程合法合规，支出绩效目标与指标完整，资金投入计划安排、预算编制与资金分配、资金管理及组织实施方面规范合理。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总体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结果总体情况。

1. 资金支出率：截止8月31日已支出6万，资金支出率100%（满分12分，自评12分）。

2. 监管有效性：内部管理制度较规范，按规定对项目开展有效的检查。（满分8分，自评8分）。

3. 完成河长制湖长制工作（项）：已完成河长制湖长制

工作 1 项（满分 8 分，自评 8 分）。

4. 年度投资计划完成率（%）：年度投资计划完成率 100%（满分 8 分，自评 8 分）。

5. 项目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率 100%（满分 8 分，自评 8 分）。

6. 资金支出进度：截止 8 月 31 日资金支出进度 100%（满分 8，自评 8 分）。

7. 项目成本控制情况：总体支出控制在预算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满分 8 分，自评 8 分）。

8. 受益群众满意率（%）：受益群众满意度 90%整体较好。（满分 40 分，自评 39.6 分）。

其中，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 20 分、绩效产出 40 分、绩效效益 39.6 分。自评分满分为 100 分，自评分为 99.6 分，评价等级为优，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二）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

绩效目标指标完成及分布情况。

本次绩效目标已完成。①**数量指标**，完成河长制湖长制工作 1 项，已达到年度目标值。②**质量指标**，年度投资计划完成率 100%，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已达到年度目标值。③**时效指标**，资金支出进度目标值为 $\geq 80\%$ ，实际完成值为 100%，已达到年度目标值。④**成本指标**，项目成本控制在预算内，已达到年度目标值。⑤**满意度指标**，目标值为 $\geq 90\%$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已达到年度目标值。

(三) 偏差较大项目说明

无。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问题：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与科学，绩效指标细化量化但部分指标缺乏合理性，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有待优化。

整改措施：一是编制科学的绩效目标，完善考核指标；二是细化量化，绩效目标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社会、生态效益等方面进行细化。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无。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市级预算部门：（公章）河源市水务局

填报人姓名：吴卓倬

联系电话：0762-3334306

填报日期：2025.4.28



河源市 2024 年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 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一）资金安排情况。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工作经费预算计划安排 18 万元，根据《关于批复 2024 年市直部门预算的通知》（河财预〔2024〕1 号）文件，实际分配下达金额 7.1071 万元。

（二）资金使用情况。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工作经费共 7.1071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出 7.1071 万元。支出明细：市级河长公示牌版面更新及维护支出 5 万元、河长制日常工作经费（含河长制宣传、办公费、调研、督导检查的差旅费用、公务接待、加班误餐补助等费用）支出 2.1071 万元。

（三）绩效目标情况。

1. 预期总体目标。通过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工作，做好市级河长公示牌版面更新及维护，开展河长制宣传等工作，推动河湖长制工作走深走实，逐步实现“河畅、水清、堤固、岸绿、景美”的总目标。

2. 预期阶段性目标。做好市级河长公示牌版面更新及维护，确保河长、河流信息的准确性，更好地接受社会的监督，也能积极宣传发动群众参与，同心协力治水护水。

（四）内控制度情况。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采取

实报实销支付款项，无挤占、截留、挪用专项资金现象。会计核算基本规范，财务处理较为及时，财务资料完整。

二、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

（一）项目立项论证充分性。根据河源市委办公室、河源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河源市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方案》的通知（河委办〔2017〕39号）开展河长制相关工作。

（二）项目实施规范性。项目的实施过程合法合规，支出绩效目标与指标完整，资金投入计划安排、预算编制与资金分配、资金管理及组织实施方面规范合理。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总体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结果总体情况。

1. 资金支出率：截止 12 月 31 日已支出 7.1071 万，资金支出率 100%（满分 12 分，自评 12 分）。

2. 监管有效性：内部管理制度较规范，按规定对项目开展有效的检查。（满分 8 分，自评 8 分）。

3. 完成河长制湖长制工作（项）：已完成河长制湖长制工作 1 项（满分 8 分，自评 8 分）。

4. 年度投资计划完成率（%）：年度投资计划完成率 100%（满分 8 分，自评 8 分）。

5. 项目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率 100%（满分 8 分，自评 8 分）。

6. 资金支出进度：截止 12 月 31 日资金支出进度 100%

(满分 8, 自评 8 分)。

7. 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总体支出控制在预算内, 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满分 8 分, 自评 8 分)。

8. 受益群众满意率 (%):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整体较好。
(满分 40 分, 自评 40 分)。

其中, 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 20 分、绩效产出 40 分、绩效效益 40 分。自评分满分为 100 分, 自评分为 100 分, 评价等级为优, 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二)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

绩效目标指标完成及分布情况。

本次绩效目标已完成。①数量指标, 完成河长制湖长制工作 1 项, 已达到年度目标值。②质量指标, 年度投资计划完成率 100%,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已达到年度目标值。③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进度目标值为 $\geq 80\%$, 实际完成值为 39.48%, 未达到年度目标值。④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已达到年度目标值。⑤满意度指标, 目标值为 $\geq 90\%$,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已达到年度目标值。

(三) 偏差较大项目说明

无。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问题: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与科学, 绩效指标细化量化但部分指标缺乏合理性, 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有待优化。

整改措施: 一是编制科学的绩效目标, 完善考核指标;

二是细化量化，绩效目标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社会、生态效益等方面进行细化。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建议财政按照预算下达的资金及时拨付。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